

## 青岛华高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之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之职》议案。

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实际到会董事4人，会议由董事潘东晓先生主持。

以上议案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长朱立军先生因病休息，暂不能履行董事长之责，且公司未设副董事长一职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潘东晓先生在董事长朱立军先生不能履行职务期间履行董事长职务。

###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董事长朱立军先生因病休息，公司董事潘东晓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备查文件

《青岛华高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

议》。

特此公告。

青岛华高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